

2019年春季电气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

工作实施细则

为切实做好我院 2019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招生工作，在确保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的基础上，根据学校研究生院《河南理工大学关于做好 2019 年春季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如下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1、正确处理学科发展和质量的关系，全面衡量，择优录取，保质保量，宁缺毋滥。

2、达到初试成绩最低基本要求，即：英语成绩不低于 55 分，专业课与专业基础课不低于 60 分。

3、进入复试的考生比例在 1.2:1。

4、所有拟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复试前与报考学院签订诚信承诺书，否则不予复试。

二、复试工作的组织领导

1、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，复试全程要录音录像，负责领导和组织复试工作：

组长：钱伟 副组长：费树岷

2、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督查小组，负责督查复试工作：

组长：郑征 成员：朱军

3、监督联系方式

监督人：朱老师 监督电话：0391-3987566

邮 箱: dqyjs@hpu.edu.cn

4、学院成立复试工作小组,在复试领导小组领导和督导小组的领导
和监督下,具体开展相关复试工作。

三、复试内容和形式:

1、 **外语水平**。包括听力、口语及外语综合应用能力等。通过口
试对话及专业外语翻译(笔试)等形式对考生进行测试(15分钟)。

2、 **科研素质评价**。包括对本学科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的掌
握程度及运用能力,以及在该研究领域所取得的科研成果等,重在考
核能够体现申请者培养潜质的科研能力、创新能力等(5分钟)。

3、 **综合素质**。包括申请者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(工作)
态度、学术水平、学术道德、遵纪守法、心理健康等(5分钟)。

4、 **研究内容**。主要考核申请者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的理论价值和应
用前景、研究计划预期目标,以及申请者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
究动态的掌握情况(15分钟)。

四、复试分数及成绩核算

1、复试成绩采用百分制,面试组成员导师需回避,去掉复试评委
打分中的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,取平均分作为考生的复试成绩。
复试成绩最高不超过90分,复试成绩低于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。

2、复试成绩中外语水平测试成绩占20%,考生科研素质评价成
绩占30%,研究内容和综合素质成绩占50%。

3、总成绩由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成绩各取50%比例计算,并按照总
成绩依次录取:

$$\text{总成绩} = \frac{\text{初试总成绩}}{3} \times 50\% + \text{复试成绩} \times 50\%$$

4、每位导师当年最多只能招收 1 名博士研究生。若出现多名拟录取考生报考同一位导师的情况，经学院研究并征得导师和考生同意后，可调剂给其他符合当年上岗条件的导师。

五、具体安排

- 1、体检时间：5 月 14 日早晨 9 点之前空腹，凭《体检表》和身份证到新校区校医院进行体检（携带 1 寸照片）。
- 2、复试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下午 3：00
- 3、复试地点：电气学院 215 会议室

六、复试学生名单（按姓氏笔画）

王瑞 陈迪蕾

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
研究生管理办公室
2019 年 5 月 13 日